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实际控制人部分股权解除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近日收到公司实际控制人之一的丁发晖先生将其持有的本公司部分股权进行解除质押的通知，现将有关情况说明如下：

一、股权解除质押情况

2018年7月26日丁发晖先生将其本人持有的本公司有限售条件流通股14,000,000股质押给华泰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用于办理股票质押式回购交易业务（详见公告2018-053《关于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及解除质押的公告》）。2019年7月26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4,660,000股的部分解除质押登记手续（详见公告2019-068《关于实际控制人股权质押延期购回及解除质押的公告》），2019年8月12日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办理完成了剩余9,340,000股的解除质押登记手续。

二、截止公告日持股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丁发晖先生共持有本公司股份44,383,500股，占公司总股本的5.65%，本次解除质押股份9,340,0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21.04%，占公司总股本的1.19%，累计质押股份17,373,800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的39.14%，占公司总股本的2.21%。

三、备查文件

- 1、股份解除质押登记证明；
- 2、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股份冻结明细。

上海良信电器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9年8月13日